

重庆市大渡口区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大渡口区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，助力法治政府建设，服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。

一是整合优化政府网站。完成区内政府网站整合，做到全区“一个政府网站”，形成政府信息公开的网站合力。同时，做好全区政府网站域名管理，做到“一个域名”，形成域名规范管理，提高政府对外服务形象。积极配合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。

二是用好政务服务平台。借力全市政务服务统一平台，有效利用全市资源与数据，做好“渝快办”移动政务服务平台、“重庆政务”移动端的内容维护工作，发挥大数据资源优势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。

三是加强解读回应。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切实加强政策解读。2019 年，全区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289 篇，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 5 次，开展在线访谈 3 余次。

四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。着力把好区县长公开信箱入口关、审核关、出口关，不断提高公开信箱办理质量。2019 年，

全区政府系统公开信箱受理群众来信 549 件，办结 531 件，办结平均时间 7 天，办结信件公开率 100%。

五是扩展政民互动渠道。在全国、全市统一部署下，大力推广“我为大督查提建议”、“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”、“我为政府网站找错”等小程序，增加社会公众参与和监督政府工作的渠道。最大限度让市场主体和办事群众在办事服务过程中知晓政策、享受政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7	7	2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776	减 80	4304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67	增 59	39484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401	增 5	615
行政强制	52	减 12	2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56	减 2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3698	35064.8 万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0	2	0	0	0	0	4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7	2	0	0	0	0	19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5	0	0	0	0	0	5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	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3	0	0	0	0	0	13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2	0	0	0	0	0	2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0	0	1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
(七) 总计		38	2	0	0	0	0	4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2	0	0	0	0	0	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3	2	5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大渡口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，但与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期望相比还有差距，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：一是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。特别是政府信息公开主体单位，对相关文件的解读、制度的落实还存在侥幸心理，认识不够深刻，完善管理制度和理顺管理体制工作待加强。二是主动公开信息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主动公开信息内容质量参差不齐，信息内容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三是工作责任还需进一步强化。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待提高，掌握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、新提法和新概念有待进一步强化。

2020年，我区将重点抓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：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管。明确各单位工作职责，继续强化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落实读网制度，做到常态化检查不良信息、严重错别字，确保政府信息的权威性。二是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。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规范和细化公开信息的逐级审核校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进一步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，不断提高政务工作的透明度。三是进一步推动集约化建设。以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集约化工作为契机，进一步优化理顺工作机制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向更高水平迈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重庆市人民政府《关于贯彻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的实施意见》要求编制本报告，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四个部分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文本可在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”（www.ddk.gov.cn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大渡口区政府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重庆市大渡口区文体路 126 号，邮编：400084；电话：023-68901992）。